

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段考時間表

日期 年級		5/11(星期三)		★5/3	日期 年級		5/12(星期四)		★5/4
		一	二	三			一	二	三
1	08:10~08:55	作文	作文	作文	1	08:10~08:55			
2	09:05-10:00	國文	國文	數學	2	09:05-10:00	數學	數學	國文
3	10:10~10:55			英聽 10:15 開始播放，播 畢後 5 分鐘 為結束時間	3	10:10~10:55	英聽 10:15 開始播放，播 畢後 5 分鐘為 結束時間		
4	11:05-11:50	健體	健體		4	11:05-11:50	社會	英語	英語
5	13:10-13:55				5	13:10-13:55	在地產 業參訪		
6	14:05-14:50	英語		健體	6	14:05-14:50		英聽 14:10 開始播放，播 畢後 5 分鐘為 結束時間	
7	15:00~15:45	自生	社會	社會	7	15:00~15:45		自理	自理

監考事宜提醒：

★段考日期，三年級：5/3~5/4；一、二年級：5/11~5/12

- 1、原任課班監考。
- 2、試卷請監考老師務必親自準時領取，勿派學生領卷或繳卷；各科答案卷也請老師親自領取為宜。
- 3、考試結束，務必確實清點答案卡或考卷數，待無誤後才可讓學生離座。
- 4、若該節未安排考試，仍請該節之任課教師到原上課班級監看自修。
- 5、國文科、數學科考試時間為 55 分鐘，英聽考試時間為 30 分鐘，其餘科目均為 45 分鐘。(英聽將於該節考試鐘響後 5 分鐘開始播放，播放結束後 5 分鐘的搖鈴聲才是英聽測驗結束時間，此時才結束測驗並收回答案卡。該節剩餘時間為自習，請待下課後再將試卷袋繳回教務處即可。)
- 6、全年級國文、社會、健體、自然、英聽及三年級全科劃卡，請導師提醒學生帶 2B 鉛筆及橡皮擦。
- 7、監考時如發現試卷有疑義或需修正之處，請洽教務處，以利全年級統一處理。